

銘傳大學 115 學年暑假轉學生報到註冊通知

中華民國 115 年 7 月

受文者：本校 **二年級** 各學系暑假轉學新生

主 旨：報到註冊事宜

一、報到程序

(一)報到(含選填志願)地點、對象及日期：

- 1.請依規定時間辦理報到，逾時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入學資格。聯招學系須於報到時完成志願選填。
- 2.正、備取生因故未能於指定時間辦理報到，可於報到當日下午 4 時前，至台北校區綜合業務組或桃園校區教務組填寫「缺額遞補意願書」，若開學前尚有缺額，將依名次高低依序通知到校報到。

對象	系別	報到教室	報到說明
正取生	企業管理學系、會計學系、財務金融學系、國際企業學系及資訊應用與金融保險學系(管理學院五系聯招)	台北校區 會計大樓 B 4 0 1	8 月 1 1 日上午 9 時起憑身分證正本領取志願單，上午 1 0 時前需完成志願選填，志願一經選定，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更改。上午 1 0 時起依名次及志願序唱名宣布錄取學系。逾 1 0 時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入學資格。
	廣告暨策略行銷學系、廣播電視學系、新媒體暨傳播管理學系、影音新聞暨社群傳播學系(傳播學院四系聯招)	台北校區 會計大樓 B 4 0 3	
	法律學系、財金法律學系(法律學院二系聯招)	台北校區 會計大樓 B 4 0 4	
	資訊管理學系、人工智慧應用學系、資訊工程學系、電機工程學系、半導體應用學士學位學程及生物醫學工程學系(六系聯招)	桃園校區 金融科技大樓 S 2 0 9	
	智慧醫療與永續管理學系、金融學系及金融科技應用學系（三系聯招）	桃園校區 金融科技大樓 S 2 0 8	
	建築學系、都市設計與永續發展學系(設計學院二系聯招)	桃園校區設計大樓 M 5 0 7	
	觀光事業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、休閒遊憩管理學系(觀光學院三系聯招)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 P 3 0 7	
	新聞與大眾傳播學士學位學程	台北校區會計大樓 B 4 0 5	8 月 1 1 日上午 9 時至 1 0 時整準時報到，逾 1 0 時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入學資格。
	時尚與創新管理學士學位學程	台北校區會計大樓 B 4 0 5	
	國際企業與貿易學士學位學程	台北校區會計大樓 B 4 0 5	
	資訊科技應用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	桃園校區國際大樓 F F 2 0 1	
	數位媒體設計學系	桃園校區設計大樓 M 2 1 3	
	商業設計學系	桃園校區設計大樓 M 3 1 3	
	商品設計學系	桃園校區設計大樓 M 4 1 2	
	應用中文與華語文教學系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 P 2 0 3	
	應用日語學系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 P 3 0 6	
	應用英語學系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 P 4 0 8	
	公共事務與行政管理學系	桃園校區綜合教學大樓 E E 1 1 0	
	犯罪防治學系	桃園校區綜合教學大樓 E E 1 1 0	
	諮商臨床與工商心理學系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 P 5 0 5	
	生物科技學系	桃園校區科技大樓 A A 1 0 7-1	
	進修部-國防行政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 P 5 0 5	
備取生	企業管理學系、會計學系、財務金融學系、國際企業學系及資訊應用與金融保險學系(管理學院五系聯招)	台北校區 會計大樓 B 4 0 1	8 月 1 2 日上午 9 時起憑身分證正本領取志願單，上午 1 0 時前需完成志願選填，志願一經選定，不得因任何理由要求更改。上午 1 0 時起依名次及志願序唱名宣布錄取學系。逾 1 0 時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入學資格。
	廣告暨策略行銷學系、廣播電視學系、新媒體暨傳播管理學系、影音新聞暨社群傳播學系(傳播學院四系聯招)	台北校區 會計大樓 B 4 0 3	
	法律學系、財金法律學系(法律學院二系聯招)	台北校區 會計大樓 B 4 0 4	
	資訊管理學系、人工智慧應用學系、資訊工程學系、電機工程學系、半導體應用學士學位學程及生物醫學工程學系(六系聯招)	桃園校區 金融科技大樓 S 2 0 9	
	智慧醫療與永續管理學系、金融學系及金融科技應用學系（三系聯招）	桃園校區 金融科技大樓 S 2 0 8	
	建築學系、都市設計與永續發展學系(設計學院二系聯招)	桃園校區設計大樓 M 5 0 7	
	觀光事業學系、餐旅管理學系、休閒遊憩管理學系(觀光學院三系聯招)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 P 3 0 7	

備 取 生	新聞與大眾傳播學士學位學程	台北校區會計大樓B 4 0 5	8月12日上午9時至10時整準時到場，上午10時起依名次高低遞補缺額。逾10時未報到者，視同放棄入學資格。
	時尚與創新管理學士學位學程	台北校區會計大樓B 4 0 5	
	國際企業與貿易學士學位學程	台北校區會計大樓B 4 0 5	
	資訊科技應用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	桃園校區國際大樓F F 2 0 1	
	數位媒體設計學系	桃園校區設計大樓M 2 1 3	
	商業設計學系	桃園校區設計大樓M 3 1 3	
	商品設計學系	桃園校區設計大樓M 4 1 2	
	應用中文與華語文教學系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P 2 0 3	
	應用日語學系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P 3 0 6	
	應用英語學系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P 4 0 8	
	公共事務與行政管理學系	桃園校區綜合教學大樓E E 1 1 0	
	犯罪防治學系	桃園校區綜合教學大樓E E 1 1 0	
	諮商臨床與工商心理學系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P 5 0 5	
	生物科技學系	桃園校區科技大樓A A 1 0 7-1	
	進修部-國防行政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	桃園校區觀光語文大樓P 5 0 5	

(二)報到應備文件：

項次	項目	用途
1	身分證正本	查驗報到人身分
2	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3 份	繳驗報到人身分、辦理兵役相關事宜、辦理就學貸款
3	修業證明書(或專科畢業證書或其他學歷證件)正本	繳驗學歷證件
4	歷年成績單 正本 2 份、 課程大綱 (課程大綱相關問題請洽各學系系秘書)	辦理學分抵免
5	退伍令影本(或免役證明影本或結訓令影本)1 份	辦理兵役相關事宜
6	學雜費(金額請參考 三、繳費說明)	繳納學雜費

二、註冊程序：

- (一)正、備取生請於規定時間，持修業證明書(或專科畢業證書或其他學歷證件)正本、身分證正本及正反面影本 1 份至報到教室報到後，依序完成學歷證件繳驗、繳費及學分抵免(繳交歷年成績單正本 2 份及課程大綱，向各學系申請辦理)。
※報到當日未攜帶學歷證件正本者，請於報到時索取切結書填寫，並於規定時間內繳回正本。
(二)領取學號、密碼及新生學籍資料登錄程序說明，依說明完成學籍資料建置及上傳相片檔案。
(三)以現金至超商繳費、ATM 轉帳、信用卡繳費(校內有超商及提款機)或辦理就學貸款，**繳費時間至報到當日下午4時止，逾時未繳費者，視同放棄此次入學資格。**

三、繳費：

(一)各系學雜費如下：

系 別	學 雜 費
企業管理學系、會計學系、財務金融學系、國際企業學系、金融學系、資訊應用與金融保險學系、金融科技學士學位學程、餐旅管理學系、休閒遊憩管理學系、觀光事業學系、犯罪防治學系、國際企業與貿易學士學位學程、時尚與創新管理學士學位學程	46,201 元正
資訊管理學系、人工智慧應用學系、資訊工程學系、智慧醫療與永續管理學系、生物醫學工程學系、電機工程學系、商品設計學系、商業設計學系、生物科技學系、都市設計與永續發展學系、建築學系、資訊科技應用與管理學士學位學程、廣告暨策略行銷學系、新媒體暨傳播管理學系、影音新聞暨社群傳播學系、廣播電視學系、數位媒體設計學系、新聞與大眾傳播學士學位學程、半導體應用學士學位學程	53,383 元正
應用英語學系、應用中文與華語文教學系、應用日語學系、法律學系、財金法律學系、公共事務與行政管理學系、諮商臨床與工商心理學系	45,288 元正
國防行政管理進修學士學位學程	1,368 元正 (每一學分學分學雜費)

(二)各系均另收網路資源使用費 1000 元正及語言教學實習費 750 元正，並代收學生平安保險費 368 元正。

四、兵役緩徵：凡役男尚未服役者，應繳交身分證影本 1 份及填寫兵役表，辦理兵役緩徵。役畢學生應繳交退伍令（或結訓令）影本 1 份、身分證影本 1 份及填寫兵役表，辦理儘後召集。免役學生應繳交免役證明影本 1 份、身分證影本 1 份及填寫兵役表，辦理免召。以上各項證明在註冊當日繳交(參閱報到時發給的註冊程序單)，逾期兵役責任由當事人自負。

五、選課辦理：

選課事項	日期時間	地點
辦理緩修及必修換班	9月2日上午 08:30 至 11:30	各學系辦公室
網路選課(初選)	9月2日下午 13:30 至 16:00	1.任何可上網之地點 2.台北校區 F614 電腦教室 桃園校區 CC202 自學教室
雲端代理選課登記(加退選)	9月3日中午 12:30 至 9月6日 17:00	1.任何可上網之地點 2.本校各電腦教室假日不開放
公告雲端登記選課結果	9月7日上午 10:00	
網路選課(加退選)	9月7日中午 12:30 至 9月14日中午 12:30	1.任何可上網之地點 2.本校各電腦教室假日不開放

六、新生輔導：轉學生入學輔導，於開學初由桃園校區轉學生聯誼會負責規劃辦理相關輔導課程，台北校區學務處及桃園校區學務組協助督導，實施日期與場地另由兩校區之轉學生聯誼會訂定與通知。

七、上課日期：**9月7日上午8時10分起全校正式上課**，開始點名，如不能到校上課而未經請假者，概以曠課論。學生應即時上網查詢缺席資料，以免造成曠課、缺課記錄逾該科目全學期上課時數三分之一之情事發生。

八、其他應行注意事項：

(一)校內外各項獎助學金之申請，請參閱學務處網頁、銘傳一週及「獎學金公告欄」(台北校區位於 A 樓旁，桃園校區位於 Q 棟 1 樓)。

(二)有關就學貸款及學雜費優待減免之申請，請於到校報到前至本校網頁：學務處/就學補助措施項下詳閱，**未依規定申貸者恕不受理**。

(三)減免生應於註冊繳費前備齊相關文件，向台北校區學務處生輔組，電話(02)28824564 轉 2236；或桃園校區學務組，電話(03)3507001 轉 3181，提出就學學雜費減免優待申請。

(四)體檢相關通知於報到當日領取，若有問題請洽衛生保健組，(台北校區電話(02)28824564 轉 2224，桃園校區電話(03)3507001 轉 3172。)

(五)**轉學生於 9 月 4 日中午 12 時前申請退學者，本校於扣除該生學雜費百分之五作為行政手續費後，餘額全數退還**，之後辦理休、退學者，其退費標準均依教育部退費規定辦理。詳細規定可至本校財務處網頁查詢。

九、銘傳大學地址及連絡電話：

(一)台北校區：台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 5 段 250 號，(02)28824564 分機 2523

(二)桃園校區：桃園市龜山區德明路 5 號，(03)3507001 分機 3141

教 務 處 啟